

证券代码：833077

证券简称：伯肯节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2年2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2022年3月8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对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528号）。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6,250,000股，每股认购价格人民币8.00元，合计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0,000.00元。截至2022年3月18日，募集资金50,000,000.00元全部出资到位。根据2022年03月30日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东审会【2022】Z01-014号），本次定向发行增加注册资本6,250,000.00元，由原注册资本63,000,000.00元增加至69,250,000.00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

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专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账号：20000016256700073567466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完成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完成验资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一)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456,711.72
减：股票发行费用	700,000.00
(二) 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9,756,711.72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支出	39,042,707.11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8,551,499.45
项目建设	20,491,207.66
减：本年度募集资金支出	10,714,004.61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937,062.77
项目建设	9,776,941.84
(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50,000,000.00 元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该专项账户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注销。公司已将截至销户日募集资金账户剩余结算利息 2.87 元转入公司基本户。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主办券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也随之终止。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37。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四、 备查文件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